

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龙华污水处理厂（二期）转入商业运营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深圳市水务局出具的《深圳市水务局关于龙华污水处理厂（二期）转入商业运营的通知》（深水函[2016]1069号，以下简称“通知”）。根据通知，龙华污水处理厂（二期）（规模25万吨/日）于2016年7月1日由商业运营过渡期转入正式商业运营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7月14日